



海港運輸業總工會



Harbour Transportation Workers General Union

地址：九龍佐敦渡船街 28 號寶時商業中心 5 字樓

TEL:2780 0381 FAX:2782 4329

網頁：[www.hktu.org.hk](http://www.hktu.org.hk) 電郵：[htwgu@yahoo.com.hk](mailto:htwgu@yahoo.com.hk)

## 《2017 年行政長官及 2016 年立法會產生辦法》意見

普選在國際上沒有一套標準的制度，每一個國家都是根據自己國家的實際情況及法律去制訂普選的制度。香港是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一個特別行政區，並不是一個國家，而法治是香港的基石，也是香港的核心價值的一部份，因此香港的政制發展也必須根據基本法及 2007 年全國人大常委會有關決定來進行。

根據香港基本法及 2007 年全國人大常委會有關決定，本會對 2017 年行政長官產生辦法的三個主要步驟：提名、普選、任命有以下意見：

一．就提名委員會的組成方面，本會建議按現行的選舉委員會四個界別組成，人數方面可根據循序漸進的原則每個界別各增加 100 人，即總人數由 1,200 人增加至 1,600 人，其他如界別分組、選民基礎等可參照目前的選舉委員會組成。關於行政長官候選人方面，本會建議提名委員會應提名 3-4 位候選人，最多不可超過 4 位候選人。

二．在普選行政長官方面，本會建議候選人必須取得超過半數有效選票方能當選，如超過兩名以上的候選人，在第一次選舉中沒有一人得票超過半數，除了得票最高及第二高的候選人可進入下一輪投票外，所有其他候選人會被淘汰。

三．在任命方面，因為中央對行政長官有實質的任命權，所以如果行政長官當選人不獲中央任命就應進行重選。

以上為本會對《2017 年行政長官及 2016 年立法會產生辦法》意見。

此致

海港運輸業總工會

2014 年 1 月 18 日